

股市有风险, 请慎入市。

证券代码:600003 股票简称:东北高速 编号:临2005—019

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我公司”)于2005年8月8日起,办公地址发生变更,变更后的地址为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3499号,邮编、联系电话及传真、电子邮箱、公司网址等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2005—024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大股东福特汽车公司的要求,因其将于近日公布一重大事件,本公司股票于2005年8月9日停牌一天。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清华同方 编号:临2005—028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05年8月8日刊登了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由于公司工作人员失误,公告内容出现错误,现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重新公告。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05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梁洪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05年半年度报告正文与摘要
同意签署,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微电子公司四千万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北京清华同方微电子公司向中信实业银行申请的四千万贷款提供担保。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担保履行了审批程序并符合56号文的规定。
特此公告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五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ST科健 公告编号:2005—26

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近日获悉,公司债务重组工作已于日前取得实质性重大进展,因公司债务重组具体进展情况暂时无法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有关规定,本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ST科健”自2005年8月9日起停牌。

特此公告。

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8月9日

股票简称:吉电股份 股票代码:000875 公告编号:2005—02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 同向大幅上升 √ 同向大幅下降
□ 扭亏

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半年发电量 and 主营业务收入均有所增长,但受上半年燃料价格持续上涨,和煤质下降,助燃油油使用量增加影响,虽发电量比上年同期略有增长,但主营业务利润仍出现大幅下滑,下滑幅度超过上年同期的50%以上。

3.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 是 √ 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47,387,945.83元
2.每股收益:0.075元
三、未在前一报告期内进行业绩预告的原因
在前一报告期内,国家煤电联动的“实施办法”尚未出台和东北区域电力市场尚未正式启动,公司无法准确用财务数据描述上述因素可抵减燃料成本上升的比例,仅在前一报告中对公司经营效益做了估计。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有关本公司2005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将在公司半年度报告中做详细披露。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五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辽通化工 公告编号:2005—014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公司2005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已于2005年7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但由于半年报编制工作人员疏忽,公司于2005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报告中部分数据未能作出详细说明。特此补充,并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特此公告。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8月8日

证券简称:风神股份 证券代码:600469 公告编号:临2005—2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公司将于近期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停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05年8月8日下午13:30,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河南省焦作市亿万饭店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独立董事征集投票以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669人,代表股份221,181,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74%。其中:
1.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其代表人,代表股份180,000,000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70.59%;
2.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其代表1,662人,代表股份41,181,147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的54.91%,占公司总股本的16.15%;
(1)参加现场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及其代表4人,代表股份3,046,915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的4.06%,占公司总股本的1.19%;
(2)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1,658人,代表股份38,134,232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的50.85%,占公司总股本的14.96%。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师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曹朝刚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一)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内容:
公司七家非流通股股东一致同意按以下各自持有的部分股份作为对价,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换取其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权,即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4.2股股份;支付完成后,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为了进一步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利益,积极推进股权分置试点工作的进行,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
1.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在第一项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3.在第二项承诺期满后,当连续5个交易日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达到7.5元时(若公司股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除息处理,上述价格按照除权、除息规则相应调整),方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售所持股份。
当风神股份发生分红、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收盘价格按下述公式调整:P为调整前的价格,P1为调整后的价格,D为每股派息,N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配股率为K,配股价格为A。
派息时:P1=P-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1+N)
送股或转增股本并同时派息:P1=(P-D)/(1+N)
配股:P1=(P+AK)/(1+K)

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4,035.28	4,035.28	15,296.93	15,296.93
银行存款	RMB	133,644,869.64	133,644,869.64	621,937,006.30	621,767,453.23
	EUR	19,627.48	169,553.07	19,627.48	169,553.07
	USD	3,840.18	31,786.32		
小计			133,846,309.03	621,952,303.23	
其他货币资金	RMB	33,781,761.05	33,781,761.05	31,976,404.08	
合计			167,632,005.36	653,928,707.31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别	200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06-30
固定资产原值				
一般房屋建筑物	382,910,233.61			382,910,233.61
专用房屋建筑物	731,257,099.58			731,257,099.58
动力设备	1,230,361,237.71	18,631,221.97	157,946,532.85	1,091,045,926.83
传导设备	1,114,632,903.86	2,297,095.04		1,116,929,998.90
工作机器设备	497,566,496.40			497,566,496.40
仪器仪表	309,798,859.40	1,602,603.44	12,069,661.25	299,331,801.59
起重运输设备	34,522,652.00	702,845.00	2,788,273.00	32,437,224.00
管理用具及其他	26,182,910.94	1,822,129.00		28,005,039.94
固定资产装修	12,109,931.00			12,109,931.00
合计	4,339,342,324.50	25,055,894.45	172,804,467.10	4,191,593,751.85
累计折旧:				
一般房屋建筑物	109,025,752.19	4,367,343.76		113,393,095.95
专用房屋建筑物	280,506,394.17	6,522,265.98		286,902,971.62
动力设备	721,294,183.01	35,056,474.92	123,723,691.35	632,626,966.58
传导设备	467,344,008.54	26,325,509.31	1,352,211.65	492,317,306.20
工作机器设备	184,994,355.50	554,481.46	125,688.53	185,548,948.43
仪器仪表	193,718,706.49	6,415,986.08	12,017,927.02	188,216,765.55
起重运输设备	26,639,253.22	448,077.77	2,304,765.54	24,782,565.55
管理用具及其他	22,085,097.96	926,108.95		23,011,206.91
固定资产装修	1,417,314.04	708,657.02		2,125,971.06
合计	2,007,025,065.42	81,424,905.25	139,524,284.09	1,948,925,686.58
净值	2,332,317,259.08		2,242,668,065.27	

3.应付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3,186,951.37	91.82%
1-2年	1,579,300.56	2.73%
2-3年	3,110,380.47	5.37%
4-5年	45,118.30	0.08%
合 计	57,921,750.70	100.00%

4.应交税金

税 种	2004-12-31	2005-06-30
营业税	2,423,586.43	2,423,586.43
增值税	2,404,943.52	8,034,560.79
企业所得税	23,620,434.53	20,599,077.06
房产税	291,270.41	233,625.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671.31	336,704.86
土地使用税	39,094.58	417,919.36
个人所得税	30,825.90	
合 计	29,233,826.68	30,081,686.58

5.其他应付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76,579,760.00	92.20%
1-2年	5,101,837.27	6.14%
2-3年	1,380,319.96	1.66%
合 计	83,061,917.23	100.00%

6.资本公积

项 目	2004-12-31	2005-06-30
股本溢价	658,235,894.32	658,235,894.32
申购资金流结利息	99,232.65	99,232.65
以税还贷*1	20,886,905.00	20,886,905.00
其他*2	2,218,743.09	2,702,663.92
合 计	681,440,775.06	681,924,695.89

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06-30
未分配利润	47,074,341.79	119,000,310.11	6,484,627.46	159,689,024.44

本期增加数系本年度净利润,本期减少数系本公司本年度根据税务部门稽查结果,按补交金额年初追溯调整。
有关追溯调整对年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事项列示如下:
(1)本公司本年度根据税务部门的稽查结果,按补交金额追溯调整。调增2004年出口退税交税金3,636,057.84元,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2,313,854.99元、教育费附加1,322,202.85元。
(2)调增2004年出口销售费用2,848,569.62元。

8.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增减%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增减%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增减%
尿素	797,310,407.52	633,262,766.08	25.91	549,285,644.08	469,933,770.57	16.89	248,024,763.44	163,328,995.51	51.86
液氨	201,529.91	59,719.64	237.46	161,693.91	34,343.26	370.82	39,836.00	25,376.38	56.98
服务收入	38,445,468.01	4,898,484.00	684.84	53,504,969.69	7,773,952.84	588.26	-15,059,501.68	-2,875,468.84	-423.72
甲醇	37,814,349.23	23,281,414.97	62.42	32,677,389.23	17,966,648.59	81.88	5,136,960.30	5,314,766.38	-3.35
苯	1,672,150.59	32,263,755.80	-94.82	1,388,226.19	29,841,546.08	-95.35	283,924.40	2,422,209.72	-88.28
甲苯	270,934.02	12,897,429.06	-97.9	251,141.80	12,787,781.93	-98.04	19,792.22	109,647.13	-81.95
二甲苯	681,858.86	3,995,940.17	-82.94	681,722.49	3,988,714.66	-82.91	136.37	7,225.51	-98.11
抽余油	194,819.89	5,686,842.74	-96.57	178,571.91	5,605,047.50	-96.81	16,247.98	81,795.24	-80.14
复合肥	10,989,481.20	48,544,880.53	-77.36	13,901,702.64	48,866,127.09	-71.55	-2,912,221.44	-321,246.56	-806.54
合计	887,580,999.53	764,891,232.99	16.04	652,031,061.94	596,797,932.52	9.25	235,549,937.59	168,093,300.47	40.13

证券代码:600500 证券简称:中化国际 公告编号:临2005—023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票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75股股票和15.58元现金对价。
● 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 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05年8月10日(星期三)。即该日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可获得支付对价。
● 对价股票上市流通日:2005年8月12日(星期五)
● 现金发放日:2005年8月16日(星期二)
● 2005年8月12日公司股票复牌,公司股票简称由“中化国际”变更为“G中化”。

一、2005年8月12日公司股票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二、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05年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
1.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75股股份和15.58元对价。
2.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3.对价发放范围:2005年8月10日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四、股权分置改革具体实施日期
1.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05年8月10日(星期三)。

九、咨询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21)50498899-674,702,525,456
联系人:曹(021)50470206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18楼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00121
四、备查文件
1.出席董事签名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公章及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8日

六、方案实施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125769.375万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为85269.3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8%,流通股股份为40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2%。本次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仍为125769.375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条件的股数为78181.8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6%,无限条件的股数为4758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8%。
七、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公司总股本依然为125769.375万股,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全部保持不变。
八、非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的具体情况
各非流通股股东实施本方案需要支付的对价,以及支付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方案实施前 持股数(股)	比例	本次支付对价 股份(股)	方案实施后 持股数(股)	比例
1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810,000,000	64.04%	67,326,300	742,673,700	59.05%
2	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8,538,750	0.68%	709,740	7,829,010	0.622%
3	中国石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8,538,750	0.68%	709,740	7,829,010	0.622%
4	中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化有限公司	8,538,750	0.68%	709,740	7,829,010	0.622%
5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38,750	0.68%	709,740	7,829,010	0.622%
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538,750	0.68%	709,740	7,829,010	0.622%
	合 计	852,693,750	67.8%	70,875,000	781,818,750	62.16%

五、对价支付对象
截止2005年8月11日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五、对价支付实施办法
1.股票对价支付办法
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票(包括流通股股东应得转增部分),由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其账户。每位流通股股东按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即除权的处理办法,按照现行的送股处理方式进行,即:即每个账户下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直至每一个账户增加的股数加总得到的股份总数与非流通股股东所支付的股票对价完全一致。
(二)现金对价支付办法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现金15.58元,流通股股东得到的对价现金无需纳税。
以上现金对价,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流通股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现金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发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四、对价支付对象
截止2005年8月11日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五、对价支付实施办法
1.股票对价支付办法
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票(包括流通股股东应得转增部分),由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其账户。每位流通股股东按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即除权的处理办法,按照现行的送股处理方式进行,即:即每个账户下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直至每一个账户增加的股数加总得到的股份总数与公司要求的送股(或转增)股份总数完全一致。
2.现金对价支付办法
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流通股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现金对价到账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对价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化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非流通股股份为553,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39%,流通股股份为232,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61%。本次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785,600万股变为818,673.76万股,公司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条件的股数为547,193.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84%,没有限条件的271,480.2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6%。
2.非流通股股东承诺
(1)中化总公司承诺事项:长江电力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三峡总公司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2015年之前,三峡总公司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占长江电力总股本的比例将不低于55%,但三峡总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增加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的上交易或转让不受上述限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获得流通权的股份数量,达到长江电力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2)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承诺事项
除三峡总公司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承诺:长江电力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所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获得流通权的股份数量,达到长江电力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证券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5—03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简称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于2005年8月15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从2005年8月15日起,公司股票简称将由“长江电力”变更为“G长电”。公司股票代码“600900”不变。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五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5—03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5年8月11日,即该日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可获得支付对价;
2.2005年8月15日公司股票复牌,全天交易。公司股票简称由“长江电力”变更为“G长电”;
3.对价支付的股票上市流通日:2005年8月15日,该日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现金及股份对价部分不除权,不设涨跌幅限制。公司分红部分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按例处理;
4.对价支付的现金发放日:2005年8月17日;
5.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实得股份1.67155股,每10股实得现金5.8768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则,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份对价比例每10股精确到小数点后5位,现金对价比例每10股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
一、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05年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
1.对价措施
(1)送股(转增)数量

3.认股权证(计划)
公司认股权证计划将经监管部门核准后予以实施,具体实施时间以经监管部门核准后发布的公告为准。
七、非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具体情况

非流通股股东	本方案实施前 持股数(万股)	本方案实施 后持股数(万股)	支付对价	本方案实施后 持股数(万股)	本方案实施后 持股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494,935.00	63.00%	1.将获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送股支付对价20836.7635万股;2.将获现金分红支付对价8611.69万元;3.以三峡基金置换高洲坝电站电价,提高公司每股收益提高约0.025元(按实施前总股本计算)	494,935.00	